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

沣东环验批复〔2020〕3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 关于陕西奥诚红旗汽车销售项目固体废物 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

陕西奥诚红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陕西奥诚红旗汽车销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固体废弃物部分）》，收悉。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陕西奥诚红旗汽车销售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征和四路与太平路十字西北角。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以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19〕110号批复了陕西奥诚红旗汽车销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0403.03m²，建筑面积5465m²，利用原沣东奥诚进口大众汽车4S店汽车展厅、客休区、办公区及给排水、供电、供暖制冷等公用设施，新建打磨间、喷漆烤漆房、维修车间及危废暂存间等。项目实际总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6万元。

二、项目变动情况

目喷漆烤漆房排气筒高度由 15 米增高为 18 米。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接待区、办公区设置生活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轮胎、配件、包装物集中收集后外售；修车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废电瓶、废油漆桶、含油棉纱、废过滤棉、废冷冻液等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处置。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

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按照设计规范要求建设，各类固体废物能够按照要求存放处置。

五、验收结论与后续要求

该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研究，我局同意该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对项目运行期提出以下要求：

（一）做好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保证各项环保设施处于正常的运行状态，进一步加强固废分类收集和危废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由专人负责，加强环境管理。健全环保设施的管理规章及人员的培训工作，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保养维护，保证主体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的连续、稳定、高效运转，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持续达标排放。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

2020年3月10日